Sum No. 238

§刘沅研究§

刘沅对朱子《大学章句》的辩驳及其思想史意义

李敬峰

摘 要:活跃于嘉道年间的"经学巨擘""川西夫子"刘沅,以推尊原典,恢复孔子、曾子《大学》本义为取向,以推动理学义理下行为诉求,向朱子学的精髓《大学章句》展开系统的辩驳。他从最完整地表征理学价值系统的《大学》之义理骨架"三纲八目"人手,全盘否定朱子对"三纲领"的解释,认为朱子所解妄牵己意,师心蔑古,完全背离圣人本旨;进而撇弃朱子以"格物"为"八条目"之统领,并以"诚意"取而代之。刘沅的辩驳显豁融通儒道、暗合阳明以及重视肉身的理论特质,一方面弱化了朱子的权威,减杀了朱子学在清代中晚期复振的力度;另一方面推动了《大学》义理向通俗化、可接受性和可实践性的转化,透显出觉民行道的现实诉求。更为重要的是,借此亦映照出清同治之前巴蜀哲学悉尊宋学、罕受汉学洗礼的学术取向,力证乾嘉汉学只是江南一域而非全国性学术现象,显现了理学区域化进程中的异质和差异,成为探究中晚清巴蜀哲学乃至朱子学学术格局和样态的一个具体而生动的个案。

关键词: 刘沅; 朱子; 《大学章句》; 巴蜀哲学

中图分类号: B249.9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6-0766 (2022) 01-0061-08

如果说四书学是朱子全部思想的结穴,^① 那么《大学章句》就是结穴中的结穴,^② 尤其是被列入科场程式之后,它便成为维系儒家价值体系的经典,不仅是学界或挑战、或羽翼、或修正朱子学的重要津梁,更是学者回应和介入全国性学术思潮的基本门径。由此,欲窥清代中晚期巴蜀地区对渐趋中兴的朱子学^③ 的态度,蜀地经学巨擘刘沅自然是无法绕开的对象。活跃于嘉道年间的刘沅(1768—1855),字止唐、号槐轩,四川双流人,毕生以师儒为志,收徒讲学,不涉仕途,遍注群经,博通三教,独创独证,卓然自成一家,开创出旨趣独特、条贯秩然的槐轩学派,不仅有"川西夫子"^④ 之美誉,更被清国史馆立传旌表,足见其学术地位之不凡。刘沅在朴学风靡、程朱理学高居庙堂之时,不媚时学,不慕权威,以宋学为方法,以《大学》为门径,在八十余岁高龄倾力撰写的《大学恒解》

作者简介:李敬峰,陕西师范大学哲学系教授(西安 710119)

基金项目: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后期资助项目"关学《中庸》学研究"(21FZXB071)、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青年基金项目"清代《大学》诠释史研究"(17YJC720013)

① 钱穆:《朱子学提纲》,北京:三联书店,2002年,第180页。

② 《大学》是四书中朱子最看重、最用力的经典,他指出:"《大学》是为学纲目。先通《大学》,立定纲领。"又说:"某于《大学》用工甚多。温公作通鉴,言:'臣平生精力,尽在此书。'某于《大学》亦然。《论》《孟》《中庸》,却不费力。"(黎靖德编:《朱子语类》卷十四,北京:中华书局,1986年,第258、252页)明儒唐士元《后序》将此义提揭得更为清楚明白:"朱子之说经也,莫详于《大学》,约之以《章句》,辩之以《或问》,析之以语录,广之以文集,可谓义理之渊薮矣。"(刘斯源:《大学古今本通考》,四库全书存目丛书补编编纂委员会:《四库全书存目丛书补编》第92册,济南:齐鲁书社,2001年,第715-716页)

③ 清儒方宗诚对嘉道年间学术风向的转变有精准的观察,他说:"嘉道间海内重熙累治,文教昌明,而暗然为己之学,兢兢焉谨守程朱之正轨。"(方宗诚:《校刊何文贞公遗书叙》,《柏堂集余编》卷三,《柏堂遗书》第 43 册,光绪志学堂家藏版)顾云亦说:"道光之末世,儒者讲汉学者浸微。"(顾云:《罗文学蒋孝廉别传》,《鄃山文录》卷 5,光绪十五年刻本)

④ 刘沅:《国史馆本传》,《槐轩全书(增补本)》第1册,成都:巴蜀书社,2006年,第6页。

《大学古本质言》,^① 向位居正统的朱子《大学章句》展开不遗余力的挑战和批判,试图匡正朱子之误,成为学术史上"非朱"阵营中别具一格的经典注本。刘沅何以要在程朱理学高居庙堂且渐趋中兴时挑战和批判朱子?这种挑战是如何展开的?在思想史上产生了何种意义?以下,笔者试图通过厘清这环环叩问,以期从一个鲜活而具体的个案中透视和把握清代中晚期巴蜀哲学的面向乃至朱子学的动向,进而细化和丰富清代中晚期学术史的研究。

一、刘沅辩驳朱子之缘由

阳明从《大学》切入挑战朱子权威,一方面为挑战、辩驳朱子开了先例,另一方面亦为后学开示了"非朱"的入手门径。但这并不意味着挑战朱子就可以毫无顾忌,尤其是在程朱理学已跻身官方学术的背景下,辩驳朱子更需有站得住脚的理由,方能招架上自庙堂、下至民间的围攻。刘沅对此自然有清醒的认识,在回答学人"朱注专行近千年矣,一旦易之,不几创而骇听且干咎由乎"的友善提醒时,便详细剖白了自己的苦心:

愚非得已也。……今愚遵孔曾原书梳节义理,只是求孔子、曾子之意了然,不是定与朱子为难。……愚故不避苛谴而正解之,然一家之私言聊以告门人小子,非敢问世也。幸无外泄,以重愚罪焉。②

刘沅显然已预料到辩驳朱子可能带来的麻烦,故反复申明自己绝非是出于门户之见,更不是标新立异,而是一意发掘和提揭孔、曾之真意,力求消除遮蔽圣人本意的种种不实之论,即使因此遭受谴责,亦在所不惜。由此可见刘沅回归原始儒学、弘扬圣学本真之决心和志向。

在这种卫道意识的支配下, 刘沅详细阐述他辩驳朱子的缘由。

首先,朱子《大学章句》背离孔、曾之意。就《大学》的作者和文本结构来说,朱子将《大学》划分为一经十传,认为《大学》"经"部是孔子所述,曾子记之;"传"部则是曾子之意,门人记之。刘沅对此批评道:

愚《大学恒解》恪遵钦定《义疏》古本解释,以全孔、曾之旧。③

自宋二程子始改窜旧文,然亦未尝分经别传,指为何人之作。朱子始以为曾子所作,盖以经义 宏深,非曾子莫能作也。……朱子不知其故,既以为曾子所作,又改窜原文,而曰:"曾子之意, 门人记之",遂使后人有疑非曾子所作者。夫意耳,而可据以立说乎,此门人为谁亦凿空之至矣。^④ 刘沅《大学古本质言》《大学恒解》皆明确以古本为据,反对采用朱子经传之分的改本。原因很简 单:古本乃孔曾原文,最贴近圣人本旨;改本掺杂朱子私见,已背离孔、曾,难以相从。更进一步, 朱子将经、传分属孔、曾所作,尤其是在传部分,语焉不详,未说明门人何指,流入凿空之论,与

① 学界对刘沅的研究以 2006 年《槐轩全书(增补本)》出版为界,明显呈现沉寂冷清和方兴未艾两种不同的情形。目前笔者可见的研究成果有专著两部(赵均强:《刘沅与清代新理学的发展》,郑州:河南人民出版社,2011 年;赵敏:《由人而圣而希天:清儒刘沅学术思想研究》,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8 年)以及博硕学位论文、期刊论文 20 篇左右。成果虽少,但较为多元,涉及刘沅的经学、理学以及学行的评述等诸多面向。与其《大学》注本直接相关的成果仅见两篇,即台湾学者廖家君:《川西夫子:刘沅学庸思想研究》,硕士学位论文,台湾国立成功大学,2009 年;单晓娜、涂耀威:《贯通儒道:刘沅对儒家经典〈大学〉的创造性诠释》,《武汉纺织大学学报》2018 年第 5 期,第 77-80 页。前者是拓荒性的研究,着重分析刘沅对《大学》"三纲领"的诠释,未能完整地分析刘沅对《大学》的诠释内容和特色;后者篇幅不长,是涂耀威 2010 年博士学位论文《论清代〈大学〉研究》的一节,属于笼统性的介绍之作,简单地阐发了刘沅诠释《大学》中所呈现的"贯通儒道"的理论面向。这些研究对于把握刘沅对《大学》的诠释有一定的补白价值,但所存问题亦很明显:一是稍显片面、浅显;二是未能将其放置于中晚清的学术思潮中予以考量,难以凸显其学术价值和意义,尚有进一步探讨的空间。

② 刘沅:《大学古本质言》,尚会强点校,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12年,第75-77页。

③ 刘沅:《大学古本质言》,第2页。

④ 刘沅:《大学恒解》,《槐轩全书(增补本)》第5册,第12页。

"《大学》书,所以孔子之书,实曾子之书也"^① 相悖。即是说,朱子在《大学》的基础性、根本性问题上皆与孔、曾之意不类。源头不正,一切皆非,因此必须予以矫正,以复圣学本来面目。

其次, 刘沅更从义理之维交代辩驳朱子的缘由。他指出:

程朱表彰圣人,为之注释,原是欲人学圣人,其心岂不甚美? 无如未遇明师,将此书功夫一一践行,但知养知觉之心,穷事物之理,终身不能正心,安能明德? 德既不明,成已成人又如何尽善? ……朱子发明孔、曾,必窜改其言以就已说。②

在刘沅看来,朱子注解《大学》,发掘孔、曾之意,本意是指明圣贤之路,其初衷不可谓不善。但其解释却是篡改孔、曾之言,以迎合自己的一家之说。尤其是在义理诠释中,只是要人涵养知觉之心,穷究事物之理,皆落于逐外之窠臼,与孔、曾原始儒学聚焦心性涵养的学术取向相距甚远,故而需要施以祛魅之功。必须指出,刘沅自称其批判立场是以原始儒学本意为据来权衡朱子之说,而他所解是否就是孔、曾本意却不得而知,毕竟任何诠释者无论如何声称保持原典本意,都难免掺入自家的"前见"。③

最后, 刘沅主张朱子绝非不容置疑的权威, 包括他自己在内的所有人都可以重新解释经典。

愚唯解原文,不敢外白文而别生枝节,较擅改经文、以己意武断者似无罪过。且发明圣人、剖析是非原是后学之事,岂朱子可以发明圣贤,而吾辈不可以发明乎?^④

实际上,随着乾嘉汉学的兴起,程朱理学的权威已经被大大削减,虽有庙堂理学之光环,但名实难副,受到诸多的批判和挑战。刘沅就是这一学术动向的一个缩影。他认为光大圣学,疏解经典,原本就是孔曾之后所有儒者的本分,朱子可以这么做,他当然也具备这样的资格,这绝对不是朱子一人的专利,何况朱子的解读错误百出,与孔、曾之道抵牾甚多,故而不得不予以矫正,以去伪存真,合于经义。刘沅这一理由实际上是清代初期程朱理学的权威人设式微的具体展现。他更为直白地说:

恩何敢得罪先儒,但不敢得罪孔子耳。得罪与否,亦何足计,而令此书舛错,后人无从问津,则《大学》之道不能尽人而为,品学何以精纯?修齐治平何由?不负孔子之训邪?⑤ 在刘沅看来,为了保证《大学》义理的准确无误,得罪朱子根本不足为虑,只要不触犯孔子即可,显示出其只尊孔、曾,以古为是的经学立场。刘沅基于恢复孔、曾经义简明、旨趣重行的宗旨,从朱子本人到朱子文本和义理,环环相扣地交代了他冒天下之大不韪,批驳朱子《大学章句》的缘由。其中当然不乏言之有理、切中朱子流弊之论,但他所理解的"朱子",也可能并非思想史中真实的"朱子"。虽然如此,我们仍然应该从"复古求解放"⑥的维度定位他的辩难之举,肯定他试图把经典从繁琐、僵化的程朱理学桎梏中解脱出来的积极意义。

二、朱子"三纲领"尽是妄解

"三纲领""八条目"构成《大学》一书的义理骨架,最为完整地表征出理学的学术体系和价值 关怀。二者又以"三纲领"最为要紧,因为"八条目"只是对"三纲领"的补充和发挥。^② 故刘沅

① 刘沅:《大学恒解》,《槐轩全书(增补本)》第5册,第14页。

② 刘沅:《大学古本质言》,第75页。

③ 伽达默尔认为:"所谓前见,主要指代的是在理解事物之前,先行对事物进行的解释,是解释者在确立文本真正含义之前所作出的见解。其并非纯粹的主观,其主要为解释者自己针对相关事物所开展的一种客观论断,事先已经给定了相关内容,只是解释者并未觉察到而已。"伽达默尔:《真理与方法——补充和索引》下卷,洪汉鼎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07年,第200页。

④ 刘沅:《大学古本质言》,第75页。

⑤ 刘沅:《大学古本质言》,第44页。

⑥ 梁启超:《清代学术概论》,北京:中华书局,2011年,第9页。

② 梁涛:《〈大学〉新解:兼论〈大学〉在思想史上的地位》,《中国哲学》编辑部、国际儒学联合会学术委员会合编:《经学今诠续编》,《中国哲学》第23辑,沈阳:辽宁教育出版社,2001年,第76页。

不惜笔墨,着重从"三纲领"入手,逐次展开和深入,指责朱子释经"过于《大学》而无实"①之弊,瓦解朱子所建构的繁琐学术体系。

首先,就朱子所谓《大学》一书的核心"明明德",刘沅指出:

明明二字相连,谓明而又明也。德字单出,谓为明德亦无害;但天理无为,德即天理,心在后天,不尽天理。其最灵动者,人心也,天地父母合而有此身,得天理者无不全。气质之厚薄清浊,则纷杂不一,天理亦者多,所以未从事大学,德不尽明也。朱子以知觉运动之心为德,故日虚灵不昧,不知心虽虚灵而非圣人纯一之德,则不昧天理者少,所以言明德而错认心即是性,则本原已错也。……德一认错,则一切皆谬。②

朱子将"明明德"解释为"明,明之也。明德者,人之所得乎天,而虚灵不昧,以具众理而应万事者也"。③"明"是工夫,"明德"是本心,"明明德"就是明其本心,即恢复人本有的但被遮蔽的心之本体的光明。刘沅提出完全相异的解释。一是"明明德"应该是"明明"二字放在一起,是"明之又明"之意,以与《大学》文本中的"日日新,又日新"保持一致;而"德"字单列,应该解释为"天理"。二是朱子所言的"明德"并不是指"本心",而是指知觉运动之心,并且还将此与"天理""性"划上等号。刘沅在上述观点中虽承认朱子断句的合理,但更自信自己的独创性解释,尽管这种解释并没有文献学的依据,实际上是对朱子思想的严重误读,完全不合朱子之意,因为朱子所讲的"明德"既可为"本心",亦可为"性",故而这种驳斥的正当性和合理性严重不足。

循此思路, 刘沅给出了他所认为的朱子之误的缘由:

朱子沿周程之学,以禅家养空寂之心为明明德。④

刘沅沿用以往学者惯用的手段——先把批驳对象归于佛教,贴上异端的符号,然后大兴挞伐之能事。刘沅将朱子的错误溯源到北宋的周敦颐、二程,认为朱子不明就里,完全沿袭周程之说,视佛教所谓的空寂之心为"德"、养空寂之心为"明明德"。刘沅的这种判定不仅不知周程,亦误解朱子。因为周敦颐、二程、朱子所讲的"心"绝非是佛教所谓的虚静寂灭、空无所有之心,而是"心虽空而万理咸备",⑤即"实有之心"。

就"三纲领"的"亲民"解释,刘沅同样难以认同朱子改"亲民"为"新民"之举。

朱子不知明德实功与"新"字之意,改"亲民"为"新民",言可以新民,似峻德之人必如尧舜,故解"大德必受命"之"受命"为夭子。然谓明德之外又有新民工夫,分修已安人为两途。⑥是"亲民"还是"新民",学界一直各持己说,尤以朱子的"新民"说和阳明的"亲民"说影响最大。朱子主"新民"之说,自认为有文本和义理的坚实依据。⑤而阳明主"亲民"说,认为"说亲民便是兼教、养意,说新民便觉偏了",⑧即朱子的"新民"缺了"养"的一环,没有完整地体现儒学的政治理想。可见,朱子之说偏重伦理维度,而阳明之说倾向政治维度。而刘沅认为朱子完全没有理会"明德"和"新"的意思,不知"明德必须亲民"⑥之理,将"明德"和"新民",即"修己"和"安人"本是一体工夫拆成两截。这显然依循的是阳明的思路,主张"明德""亲民"是体用一源的,而非像朱子那样将两者"析为二"。他进一步阐述自己赞同"亲民"说的理由:

① 朱熹:《四书章句集注》上,金良年译,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7年,第4页。

② 刘沅:《大学古本质言》,第5页。

③ 朱熹:《四书章句集注》上,第7页。

④ 刘沅:《大学古本质言》,第7页。

⑤ 黎靖德编:《朱子语类》卷一百二十六,第3015-3016页。

⑥ 刘沅:《大学古本质言》,第51页。

② 从文本上讲,朱子认为《大学》经文后面的"传"部有"苟日新,日日新""作新民"等语,是将"亲民"改为"新民"的文本依据;从义理上讲,新民是"革其旧"的意思,与"明明德"的"自明其明德,又当推以及人,使之亦有以去其旧染之污也"之意是上下文自然而然的逻辑传承关系。

⑧ 王阳明:《传习录》上,吴光、钱明等编校:《王阳明全集》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2年,第2页。

⑨ 刘沅:《大学古本质言》,第8页。

大学所以在郊,一者示天下招致四方贤士之意;二者与民相亲,以便体察人情物理,为出身加民之本。……人情物理细心体察,即一隅以反三隅,久之然后随时随地、随人随事斟酌而合乎时中。……古者天子诸侯外朝,询万民、询众庶,与民相见,所以下情上达。^①

这里,刘沅依据《礼记·王制》的"大学在郊"说明大学之所以放在郊外,用意之一就是便于君王亲近民众,体察民情,以期下情上达。很显然,刘沅主张"亲民"说的理由有明显的阳明心学的理论痕迹,主要从统治者关心民众的民生日用之事来理解,颇具阳明所谓的"养民"之意,也偏向政治视角。

就"三纲"之最后一纲"止于至善"而言,朱子认为这是"明明德"和"亲民"应达至的境界,朱子将其解释为"止者,必止于是而不迁之意。至善,则事理当然之极也",②也就是要"充分地实现天理,最完全地祛除人欲"。③刘沅依然反对朱熹的解释:

至善者何? 尧舜以来所谓"中"也,《虞书》"允执厥中"。先儒止言凡事合中,而不知"中者,天下之大本",内而致中,外始能时中。

止至善为明明德要功。④

刘沅用"中"来解释"止善",认为只有作为内在的"明明德"达到"中",并显于外,方能契合孔子所言的"时中"。⑤ 刘沅的这种解释与朱子明显不同:一是"时中"与"当然之极"并不相同,前者强调的是适可而止,后者强调的是达至极致;二是朱子主张"明明德"与"新民"皆要达到至善之境,而刘沅并不提及"亲民",这实是其"明德、新民是一贯事"⑥ 主张的逻辑推衍。

最后,就三纲领之间的关系而言,朱子将三者并列,阳明将其体用二分,①刘沅则指出:

三句蝉联而下非平列三项也。后人因在字文法似平谓明明德一事,亲民一事,二者俱当止于至善,不知所明之德即是天理。……若德已明,而不能亲民是其德非全体之德,即非《大学》之明明德。……而文法顺适而下,实非平列。[®]

在刘沅看来,后人(朱子)因为"三纲领"中的三个"在"字,而将三者视为并列的关系,完全是错误的。因为如果一个人的"德"能够全部彰显,那么"亲民"自然是"明明德"的题中之义,反之,若不能"亲民",就不是《大学》所讲的"明明德"。三句文法是直贯而下,中间并无间隔,绝对不能将其看作是并列的关系。显而易见,刘沅的这种解释与阳明的"若知明明德以亲其民,而亲民以明其明德,则明德亲民焉可析而为两乎"^⑤ 所凸显的"明德亲民合一"之意是高度吻合的。

要之,刘沅对朱子"三纲领"的批判,虽然只字不提阳明,但很大程度上是以阳明心学为理论底蕴的。当然,他更多的是推崇阳明力尊古本、古意,挑战以朱子《大学章句》为基础的官方文本及其义理系统的学术取向。

三、"八条目"以"诚意"而非"格物"为首

朱子以"格物"为"八条目"之首,指出"《大学》之道,虽以诚意正心为本,必以格物致知为先",^⑩并为"格物"做补传,从理学体系建构的视角完善了《大学》的文本。刘沅首先反对朱子

① 刘沅:《大学古本质言》,第8-9页。

② 朱熹:《四书章句集注》上,第6页。

③ 陈来:《论朱熹〈大学章句〉的解释特点》,《文史哲》2007 年第 2 期, 第 103-111 页。

④ 刘沅:《大学古本质言》,第11页。

⑤ 孔子说:"君子中庸,小人反中庸。君子之中庸也,君子而时中;小人之中庸也,小人而无忌惮也。"参见朱熹:《四书章句集注》上,第25页。

⑥ 刘沅:《大学恒解》,《槐轩全书(增补本)》第5册,第20页。

② 梁涛:《〈大学〉新解:兼论〈大学〉在思想史上的地位》,第74页。

⑧ 刘沅:《大学恒解》,《槐轩全书(增补本)》第5册,第20页。

⑨ 王阳明:《大学问》,吴光、钱明等编校:《王阳明全集》下,第968页。

⑩ 朱熹:《答曹元可》,郭齐、尹波点校:《朱熹集》卷五十九,成都:四川教育出版社,1996年,第3012页。

对"格物"的解释:

格, 胡客反, 张子曰"扞也", 取扞格之义; 温公曰"去也", 亦谓扞而去之。《书》曰"格其非心", 子曰"有耻且格", 皆除去之意。物, 物欲也。人心多欲, 触物而动, 即逐物而逝。……格物止是定静之时一念不生, 觉此心虚无清净, 自然外物不扰于中。……先儒改为"物物而穷其理", 格读各额反, 释曰"至也, 物犹事也", 至物至事岂成文理邪? 增一字解之曰"穷至事物之理", 已觉牵强, 况事物之理既不胜穷, 穷之亦多无用。①

不难看出,刘沅主张"格"应该为"去"而不是朱子的"至","物"应该解释为"物欲",而非朱子的"事","格物"应为祛除人的私欲之意,而非朱子的"穷究事物之理",尤其是他所强调的"格物"乃一念不生,与阳明所言的格物为"正念头",同样是将"格物"向人的意识领域收缩,两者相近之处不言自明。

更进一步, 他同样也反对朱子的补传之举, 反复批道:

先儒不知此理,则不知一贯之义,擅改古本添格物之说,孔曾实义将何由而明邪?故愚不得不反复辩之也。

先儒不知夫子立言之密,沿僧流精心之学,不知至善之地与知止之法,疑事物之理甚多,必 一一穷究。故此二节书旨不明,而又另补格物之传,所谓一错都错矣。^②

后儒未行《大学》实功……另补格物一章,致学问无从致功。③

在刘沅看来,古本《大学》语意完整,朱子格物补传纯属节外生枝、画蛇添足之举,不仅使圣人本意淹没不闻,也使学问失去问道门径。可见,刘沅认为朱子从"格物"的释义,到"格物"的补传,再到将"格物"标举为《大学》"八条目"中的首出工夫,一错再错,全部背离《大学》本义,实在是不可取,更不可信。

那么,"八条目"中应以哪一条为首出工夫呢?刘沅首先否定朱子将《大学》之"传"划分为十的做法,以为其拈出"诚意"奠定理论前提。他说:

朱子分十传诂圣经, 然曾子实止有五传。

曾子恐人未知用力之要,且夫子曰修身为本而主身者心,心生于意,意不诚则修身之功无从托始,又心与意之分甚微,诚与正功效迥别,必当分析言之,家国天下虽本身而推施为各别,不为剖析亦难知其义,故特举诚意正心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重为绎之,以其义理功能诚有不可概同者,此传之所以有五章也。④

刘沅承认《大学》有经传之分,但"传"不是朱子的十传,而是曾子的五传,是对经当中的诚意、正心、齐家、治国和平天下五者的诠释。原因在于《大学》经文中"夫子已将致知之义言明,故曾子亦更不为发明,而第从诚意释之",⑤ 意即孔子在经中已经将"格物致知"解释清楚,故无须在传中再节外生枝加以诠释,这就借曾子之手否定了朱子格物补"传"的必要性。而这只是刘沅消解和破除"格物"在朱子《大学》义理体系中统领性地位的第一步。为重新确立取代"格物"地位的范畴以提领"八条目",刘沅再借曾子之手,并以曾子之名将"诚意"提揭出来作为"八条目"的核心:"曾子故特以所谓诚意章为首,""曾子本因人多不诚,故不能修身,特标诚意为首。"⑥ 当然,刘沅绝非只是鹦鹉学舌之徒,他亦深入《大学》文本来论证这一主张的合理性:

明德以诚意为本。若不知立诚,则一切皆伪,内而格致诚正外而修齐治平,尚何从问津也哉。⑦

① 刘沅:《大学古本质言》,第31页。

② 刘沅:《大学古本质言》,第32、17页。

③ 刘沅:《大学恒解》,《槐轩全书(增补本)》第5册,第33页。

④ 刘沅:《大学恒解》,《槐轩全书(增补本)》第5册,第13、30页。

⑤ 刘沅:《大学古本质言》,第41页。

⑥ 刘沅:《大学恒解》,《槐轩全书(增补本)》第5册,第13、53页。

② 刘沅:《大学恒解》,《槐轩全书(增补本)》第5册,第29页。

夫子言修身为本,修身许多功夫如何能一一造乎其极,非诚字不可。诚者,实心行实理。天 理实有于身即为诚身、即修身也。

意不诚则循生迭起, 扰不宁, 又何以渐求正心? 此《大学》之序所以先教人诚意。

致知者,知日用人伦、言行动静之理耳。实践人伦必本于心,心多私妄,必先诚意。^① 刘沅从多个维度论证"八条目"以"诚意"为首出的可行性:一是基于"诚意"与"明德"的关系,主张"明德"必须以"诚意"为本,否则就是一切皆伪,何谈"明德";二是从"诚意"与"修身"的关系来看,"修身"最关键是要"诚",有"诚"天理便可完全彰显于身;三是从"诚意"与"正心"的关系来看,若邪念丛生,必然导致心神不宁,如此正心也就变得不可能;四是再从"诚意"与"致知"的关系来看,刘沅认为"致知"与"力行"并非二事,②践行必由心来主导,而"意即心也",故必须先诚意,方能实获其知。通过层层论证,刘沅将"格致诚正等工夫尽消纳在内(诚意)"。③至此,刘沅完成了以"诚意"取代"格物"作为统领"八条目"的首出工夫,从而彻底与朱子之说决裂,实现了化繁为简,用古衡今,以简易、圆融取代朱子的繁琐、支离的学术意图。

四、结语

刘沅在乾嘉汉学走向衰微、程朱理学日渐崛起的时代背景下挺身而出,挑战朱子,一句"世人恪守先儒,反不尊孔孟之说,将道说得太远,将学圣说得太难",^④ 将其挑战、辩驳朱子的动机提揭得极为清楚明白,那就是包含朱子在内的宋儒,将原始儒学原本简易明了的义理高远化、将导向实践的学术宗旨虚悬化。故刘沅以原始儒学为标准来辩难和裁断朱子用心最笃、用力最勤的《大学章句》,以期剔除朱子对《大学》的虚妄不实之阐释,恢复孔曾本意,为普罗大众点明成圣成贤之路。在具体的辩难中,刘沅之论呈现如下鲜明的特质:一是融通儒道。刘沅主张儒道同源,既服膺儒家,亦钟情道家。在辩难朱子时,多处引证老子之言驳斥朱子之非,显豁其不持门户、兼容并包的蜀学底蕴。二是暗合阳明。刘沅虽从未言及阳明心学,但无论从《大学》文本的选择,还是《大学》义理的解读,皆与阳明思想尤其是"觉民行道"的学术诉求高度吻合。这一方面和阳明心学在清代中后期开始复苏有些许关联,⑤ 另一方面也与清廷"尊朱黜王"的国是息息相关,致使学者只能私下研习阳明心学而不敢公开倡导。三是重视肉身。刘沅在诠释《大学》时,反复指出爱护肉身的重要性,强调"欲全天理必先爱惜身命""修身必先守身"。⑥ 刘沅的这一重视生命的主张不仅与朱子相距甚远,更与整个儒学道德至上、舍生取义、以身殉道的传统背道而驰,可谓是继明代王艮之后又一倡导珍生爱身理论的学者,显示出"世俗儒家伦理"的特质,反映了刘沅因人设教、将普通百姓惜命守身观念融入《大学》的理念。②

刘沅挑战朱子的三种特质也使中晚清学术更加丰富而多元。首先,弱化了朱子学的权威。自明代中期阳明以《大学》为津梁向朱子发起挑战,有效地消解朱子学的权威,实际上已向后世学者昭示朱子学不再不可质疑和挑战。至嘉道之时,乾嘉汉学开始走下坡路,与之相应的是朱子学迎来了清初振兴之后的再度崛起,此时刘沅的挑战虽然与主流思潮格格不入,但以其卓绝的学术地位,一定程度上与阳明挑战朱子一样,亦起到了弱化朱子学权威的作用,致使朱子学在中、晚清"虽不绝如缕,

① 刘沅:《大学古本质言》,第 53、29 页。

② 刘沅说:"致知与力行岂为二事?"参见刘沅:《大学古本质言》,第32页。

③ 刘沅:《大学恒解》,《槐轩全书(增补本)》第5册,第35、53页。

④ 刘沅:《槐轩全书(增补本)》第9册,第3480页。

⑤ 整个清代,"崇朱黜王"虽据主导地位,但清廷并未废除阳明从祀孔庙的政治礼遇。乾隆于1751年南巡期间,还专 谒阳明祠,在1784年再度南巡期间,又诏令修葺阳明祠,并御赐"名世真才"匾额。高层态度的松动,为阳明心学的复燃留下回旋的空间,大量的阳明心学著作得以刊行,至刘沅学术最为活跃的嘉庆道光之时,数量更甚。

⑥ 刘沅:《大学古本质言》, 第39、26页。

② 陈来:《宋明理学》,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4年,第278页。

但强弩之末,非同往昔"。^① 其次,推动了《大学》义理的通俗化。刘沅曾表白其注经胸臆: "愚意欲令下愚皆晓,故不以简直玄妙之语求悦高明,而避词费以滋众疑焉。"^② 显然,刘沅释经是以教化细民百姓为宗旨的,意在使凡夫俗子皆能通晓经典大义,以致"匹夫亦可参赞化育"。^③ 这一方面赋予中下层知识精英从事圣学、接受圣学的权利,打破上层知识精英垄断圣人之学的壁垒;同时也主导着刘沅注解《大学》的方式,不会像朱子那样义理精深、旨远宏阔,而重通俗易懂,这就相当程度上推动了《大学》义理的通俗化,扩大了经典的接受面和普及面,推动了理学向社会中下层的渗透,提升了理学的可接受性和可实践性,真正走向觉民行道。

刘沅以"不得屈从朱子"为宗旨,以"祛魅"为诉求,向理学宗师、官方学术发起挑战,可视为普通士人与上层知识精英、与官方学术争夺话语权的一场学术角逐,其意义自然不可小觑。更为重要的是,从刘沅的《大学》诠释中可以看出,刘沅之学几乎没有受到作为主流学术思潮的乾嘉汉学的洗礼,注本中对字词名物、典章制度几无关注。窥斑见豹,这显然透视出清同治以前巴蜀哲学的学术取向是悉尊宋学,远离汉学,从个案的角度有效佐证了美国学者艾尔曼教授提出的考据学在清代只是江南一域而非全国性学术现象的观点。⑤进一步而言,借此也可以窥见清代中晚期的学术格局在全国并非高度同质,而是多元、异质的。这就提醒我们,欲精准把握清代思想史,必须从空间上注意整体与局部之间的关系,从思想上留意主流与非主流之间的关系。唯有如此,我们才能认识到巴蜀哲学的独特面向,认识到理学区域化进程的不平衡,从而避免"归约主义"在学术研究中的泛滥。

Liu Yuan's Refutation of Zhu Xi's Annotation on the Great Learning and Its Intellectual Significance

Li Jingfeng

Abstract: During the Jiaqing-Daoguang period, Liu Yuan, who respected the original classics and hoped to restore the original intention of Confucius and Zengzi in The Great Learning, advocated the behavior consistent with Neo-Confucianism, and conducted a systematic refutation of Annotation on the Great Learning, the essence of Zhu Xi's theory. He started with the framework of The Great Learning, which is the most comprehensive expression of the value system of Neo-Confucianism, and came up with a complete denial of Zhu Xi's interpretation of the Three Cardinal Guidelines (san gang ling 三纲领), claiming that Zhu Xi's interpretation completely deviated from the original intention of the ancient sages. Then, he rejected Zhu Xi's idea that Investigation of Things (gewu 格物) is the first and leading item among the Eight Articles (ba tiao mu 八条目), and replaced it with Sincerity (cheng yi 诚意). Liu Yuan's argument indicates its theoretical characteristics of blending Confucianism and Taoism, conforming to Wang Yangming's philosophy implicitly and advocating self-preservation. On the one hand, it weakened the authority of Zhu Xi and the revival of Zhu Xi's philosophy in the middle and late Qing dynasty. On the other hand, it promoted the popularization, acceptability and practicality of The Great Learning. What's more, it showed the tendency that Bashu philosophy had followed the Song studies rather than the Han studies before the Tongzhi period, proving that the Han learning in Qian-Jia period prevailed only in the south of the Yangtze River, and that there were differences in the process of regionalization of Neo-Confucianism. Liu Yuan has become a concrete case to explore the pattern of Bashu and even Zhu Xi studies in the middle and late Qing Dynasty.

Key words: Liu Yuan; Zhu Xi; Annotation on the Great Learning; Bashu Philosophy

(责任编辑:曹玉华)

① 陈祖武:《清代学术源流》,北京: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12年,第355页。

② 刘沅:《十三经恒解(笺解本)》卷之五《周易恒解》,谭继和、祁和晖笺解,成都:巴蜀书社,2016年,第8页。

③ 刘沅:《十三经恒解(笺解本)》卷之十《附录一》,第193页。

④ 同治十二年(1873年),张之洞任职四川,建尊经书院,大力倡导汉学,指出:"天下人才出于学,不得不先求诸经,治经之方,不得先求诸汉学。"(张之洞:《张之洞全集》第12册,石家庄:河北人民出版社,1998年,第10076页)扭转了四川悉尊宋学的学风,并使四川得以与湖南一起,成为晚清学术的两个中心。

⑤ 艾尔曼:《从理学到朴学》,赵刚译,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12年,第4-7页。